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作提供資料用途，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股份或其他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中國農林低碳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Agroforestry Low-Carbon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069)

**配售協議失效**

**配售代理**



**美建證券有限公司**

茲提述中國農林低碳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四年六月九日之公告(「該公告」)及二零一四年六月十日之公告(「補充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根據一般授權配售配售股份。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及補充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董事會宣佈，透過配售代理盡力將94,059,259股配售股份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之配售協議已告失效。

根據近期市況，本公司獲配售代理通知，配售於最後截止日(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或於本公司與配售代理可書面共同協定之較後日期尚未成功。本公司及配售代理同意不會延長最後截止日，因此，配售協議已告失效，配售將不會進行。

誠如該公告披露，本公司有意將配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用於投資生物質燃料項目、償還負債及一般營運資金。董事認為，配售協議失效不會對本公司的現有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本公司將繼續開拓其他融資途徑以達致本集團資金所需。

承董事會命  
中國農林低碳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雷祖亮

中國深圳，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九日

本公告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chinacaflc.com](http://www.chinacaflc.com) 可供瀏覽。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雷祖亮先生、蔡水泳先生及龍衛華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劉志坤教授及周先雁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田光梅女士、梁國新先生及劉兆祥先生。